

<<知识产权法学生常用法律手册>>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知识产权法学生常用法律手册>>

13位ISBN编号：9787511815521

10位ISBN编号：7511815529

出版时间：2011-1

出版时间：法律出版社法规中心 法律出版社 (2011-01出版)

作者：法律出版社法规中心 编

页数：31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知识产权法学生常用法律手册>>

内容概要

- 法条注释——重视基础知识的扎实掌握，对重点法条所规范的基本问题进行阐释，突出基础学习。
- 理论关联——重视法学理论、背景知识与法条规范的关联，对重要理论常识予以精辟讲解，将民法理论与实际立法相联系。
- 特别提醒——重视法条中的细枝末节，将容易混淆、忽视的知识点提炼出来，为整个知识体系查漏补缺。
- 应试指导——重视易混知识点及学习难点的辨析，将这些内容予以总结、分类，便于轻松应对考试。
- 真题自测——重视司法考试与日常教学的关联，以历年司考真题作为验收学习成果的手段，并辅以答案解析。

书籍目录

(一)著作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2010.2.26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实施条例(2002.8.2)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著作权民事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2.10.12)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2001.12.20)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涉及计算机网络著作权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6.11.22修正)(二)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2008.12.27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2010.1.9修订)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专利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若干规定(2001.6.22)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对诉前停止侵犯专利权行为适用法律问题的若干规定(2001.6.7)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侵犯专利权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9.12.28)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技术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4.12.16)附: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节录)(1999.3.15)(三)商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2001.10.27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2002.8.3)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商标民事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2.10.12)最高人民法院关手审理注册商标、企业名称与在先权利冲突的民事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8.2.18)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商标案件有关管辖和法律适用范围问题的解释(2002.1.9)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对注册商标权进行财产保全的解释(2001.1.2)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诉前停止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行为和保全证据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2002.1.9)(四)其他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1993.9.2)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保护条例(2001.4.2)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1997.3.20)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侵犯植物新品种权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若干规定(2007.1.12)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涉及计算机网络域名民事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1.7.17)(五)知识产权国际公约伯尔尼保护文学和艺术作品公约(1971年巴黎文本)保护工业产权巴黎公约(1967年斯德哥尔摩文本)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TRIPs)(1994.4.15)附录1:2010年国家司法考试大纲(知识产权法部分)附录2:本书“真题自测”答案及简析

章节摘录

版权页：（四）未经录音录像制作者许可，复制、发行、通过信息网络向公众传播其制作的录音录像制品的。

本法另有规定的除外；（五）未经许可，播放或者复制广播、电视的，本法另有规定的除外；（六）未经著作权人或者与著作权有关的权利人许可，故意避开或者破坏权利人为其作品、录音录像制品等采取的保护著作权或者与著作权有关的权利的技术措施的，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七）未经著作权人或者与著作权有关的权利人许可，故意删除或者改变作品、录音录像制品等的权利管理电子信息的，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八）制作、出售假冒他人署名的作品的。

第四十九条【侵权赔偿】侵犯著作权或者与著作权有关的权利的，侵权人应当按照权利人的实际损失给予赔偿；实际损失难以计算的，可以按照侵权人的违法所得给予赔偿。

赔偿数额还应当包括权利人为制止侵权行为所支付的合理开支。

权利人的实际损失或者侵权人的违法所得不能确定的，由人民法院根据侵权行为的情节，判决给予五十万元以下的赔偿。

第五十条【著作权诉前保全】著作权人或者与著作权有关的权利人有证据证明他人正在实施或者即将实施侵犯其权利的行为，如不及时制止将会使其合法权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可以在起诉前向人民法院申请采取责令停止有关行为和财产保全的措施。

人民法院处理前款申请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三条至第九十六条和第九十九条的规定。

第五十一条【证据保全】为制止侵权行为，在证据可能灭失或者以后难以取得的情况下，著作权人或者与著作权有关的权利人可以在起诉前向人民法院申请保全证据。

<<知识产权法学生常用法律手册>>

编辑推荐

《知识产权法学生常用法律手册(2011应试版)》：法条注释理论关联应试指导真题自测样样齐会日常
教学期末考试司法考试考研预备般般适用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